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的预计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宝胜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 年度预计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部分参股公司、公司母公司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9,050.0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6,114.41 万元。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生长山先生、宋宇峰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	332.40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电缆等需求降低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15,000.00	26,029.42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电缆需求明显增加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	39.98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发生交易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300.00	94.08	公司对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需求下降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商品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267.91	公司对宝胜集团原材料及商品需求减少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	76.92	本年度公司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需求减少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600.00	218.14	本年度对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房屋租赁服务需求减少
向关联人采购物流服务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8,475.89	公司对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物流服务需求增加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3,000.00	579.67	公司对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服务需求减少
合计		27,550.00	36,114.41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332.4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28,000.00	26,029.42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	39.9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服务、小车和房屋租赁、酒店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0.00	94.08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等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267.9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76.9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300.00	218.14

向关联人采购物流服务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9,000.00	8,475.89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固定资产、接受劳务等	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子公司（不含宝胜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8,00.00	579.67
合计		39,050.00	36,114.41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一）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生长山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开关柜、母线槽、桥架的制造,服装加工,化工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集团现持有公司 31.90%的股份，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宝胜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二）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周新民

注册资本：6,4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19 号楼

主要经营业务：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

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航空工业集团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航空工业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三) 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宝胜建筑装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装璜”）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花飞

注册资本:2,4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装饰装潢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桩基工程施工;水暖器材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水资源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灌溉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装璜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装璜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四）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宝胜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物流”）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人代表人：魏宗波

注册资本：2,900 万元

住所：宝应县宝应大道 1 号

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汽车维修服务(大型货车、小型车辆);货物配送、联运、仓储、包装、搬运、装卸以及相关的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承办海运、陆运、空运、快递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代办保险及有关国际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无船承运业务;船舶港口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集装箱租赁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宝胜物流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物流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为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加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有利于维持公司及控股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及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存在交易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